

教育部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

「115學年度師資培育暨合作大學」招募簡章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12年9月23日臺教師（一）字第1120152827號函頒「美感教育中長期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113-117年）」。
- 二、教育部113年3月13日臺教師（一）字第1132600290號函核定「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113-115年）」。

貳、目的

一、計畫理念

強調培養以人為本的「終身學習者」，提升教師教學品質、教師專業知能以及開發群科教學資源等方向，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立基並匯聚前四期「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的研究資源及執行成果，持續深耕以藝術領域為核心，串聯跨領域學科學習的美感課程開發，建構更全面而永續的跨領域美感教育樣態。

二、計畫目標

（一）精煉多元跨域課程模組

以既有之中小學跨領域美感課程為基石，歸結、精煉跨領域美感課程教學與學習體驗之方法與策略。整合、系列化發展SEL、SDGs及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各教育階段不同學科領域之跨領域美感課程，搭配典範課程編撰循序漸進開發課程應用教材，強化學生多元的跨領域學習、探索管道，共創更精實、豐富的課程。

（二）強化美感課程永續發展

透過公私部門推動教師美感素養增能研習與課程協作機制，並連結各縣市教學發展相關資源，加深加廣美感教育推動量能，以豐富多元跨領域美感課程樣態。透過跨區、跨階段課程交流，增進跨科教師間對話交流，傳承美感課程經驗並擴展跨領域美感教育版圖。

（三）發展課程數位資源平台

匯聚計畫歷年涵蓋國小、國高中職至大學不同階段，連結多元學科領域、議題融入的課程資源，建置跨領域美感的各專業領域人才資源庫，並聚斂出多元主題性雙語美感課程，藉由雙語教學資源平台的輔助及推進，結合跨域共備協作，相互充實現職教師、師資生領域專業與語言教學專業。

（四）推動跨域社群協作網絡

串聯中央地方美感課程教學輔導網絡，透過教師跨界交流、經驗分

享與增能合作，打開教師的課程設計經驗，強化其專業知能與認同，同時提升參與跨領域美感教育計畫合作學校、師生涵蓋率。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肆、實施範疇與執行要項

一、計畫主旨：

鼓勵全國各大專院校，在多元領域學科及藝術領域中，對美感教育有強烈使命感之教授學者，加入跨領域美感教育陣容，共同開發、實踐跨領域美感教育課程，透由開放性課程協作，輔導中小學發展跨領域美感教育；並培育師資生跨領域美感相關課程設計知能，培育未來跨領域美感師資人才，以厚植學生美感素養，進而落實推動全民美育之理想。

二、計畫期程：

自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7月31日止。師資培育與合作大學執行跨領域美感課程輔導、推廣及跨領域美感師資培育之期程共計2學期，包含115學年度上、下學期。

三、經費補助：

經本計畫審查獲選之師資培育與合作大學，115學年每案補助課程執行經費最高新臺幣12萬元，運用於輔導標竿及種子合作學校跨領域美感課程、培育跨領域美感師資人才與進行跨領域美感教育推廣。

四、招募對象：

- (一) 師資培育大學及合作大學，扎根於師資職前學生之培育及提供合作教師增能諮詢。
- (二) 全國大專院校，在多元領域學科及藝術領域中，對美感教育有強烈使命感，並能進行跨領域美感課程研究、推廣，產出相關學術論述之教師。

五、師培暨合作大學任務與執行要項：

師資培育與合作大學於本計畫之任務在協作並推廣跨領域美感典範課程；串聯各區域標竿學校、種子學校，與總計畫共構緊密的跨領域美感教學實踐支持網絡；結合職前師資培育及在職教師協同合作，進行跨領域美感課程之研發與師資人才培育。

(一) 輔導合作學校執行跨領域美感課程

1. 輔導在地標竿／種子學校跨領域美感教師社群與課程發展。
2. 提供標竿／種子學校專業課程諮詢。

(二) 培育跨領域美感未來人才

1. 辦理大學端跨域美感課程增能講座／工作坊。

2. 帶領實習生設計開發跨領域美感課程。

(三) 推廣跨領域美感課程與教學

1. 與在地合作學校發展跨領域美感校際聯盟協作交流。
2. 發表推廣大學端跨領域美感課程推動成果。

(四) 深耕跨領域美感學術研究

1. 發表跨領域美感教育相關之學術論文或展演。
2. 指導跨領域美感教育相關之學位論文。

(四) 協助總計畫執行跨領域美感計畫相關事務

1. 協助總計畫建構跨領域美感課程理論與實踐論述。
2. 協助總計畫推動各主題教師專業社群之籌組發展。
3. 參與總計畫辦理之共識會、誓師大會、成果發表等相關會議。

伍、師培暨合作大學遴選說明

一、申請應備文件：

- (一) 申請計畫書(含經費預算表)
- (二) 申請文件檔案可於「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網站之表單下載區(網址：<https://www.inarts.world/>)下載。

二、申請方式：

請將核章完備之申請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正本於 5 月 18 日(星期一)前函送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以利彙整。

收件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跨領域美感教育計畫辦公室」

電話：(02)7749-6989

地址：106310 臺北市大安區師大路 1 號 4 樓

陸、師培暨合作大學遴選作業：

一、申請及審查流程：

日程	工作內容
4/20	參加招募說明會
5/18前	填寫【申請計畫書(含經費預算表)】 函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6/3-6/10	總計畫進行書面審查
6/29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彙整師培/合作大學 【申請計畫書(含經費預算表)】提報教育部
7/31前	教育部核定師培/合作大學補助經費名單及經費
8/1	跨領域美感教育課程啟動
9/30 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撥付師培/合作大學補助經費

二、審查標準：

師培合作大學審查項目		比重
跨領域美感師資 生/人才培育規劃	跨領域美感課程設計與教學	50%
	SDGs、SEL或議題融入	
	教學成效與影響力	
標竿/種子學校 輔導規劃	校內、外可提供資源	30%
	課程協作規劃	
教育推廣與其他	教育推廣規劃	20%
	曾獲藝術教育相關獎項	

柒、著作規定

師資培育暨合作大學之書面資料、圖片、影音著作權屬於教育部，教育部擁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並不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

捌、聯絡資訊

若對於計畫申請及執行等有任何問題，請洽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陳小姐，電話：(02)7749-6989、電郵信箱：olivia.ntnu@gmail.com、楊小姐 / 電話：(02) 7749-3039，E-mail：ysf.ntnu@gmail.com。